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(新課綱協作平臺)
承辦人：何建中
電話：(02)29559019
傳真：(02)29559016
電子信箱：hochienchu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1154838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KU679A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辦理

「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
培訓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教師公假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1年8月12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0475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國教署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實施計畫」。
- 三、旨揭培訓課程採google meet進行線上課程，開課人數上限：500名(因網路承載人數限制，報名人數額滿為止)。
- 四、培訓時間為111年8月18日至28日辦理各語別之培訓，培訓課程為36小時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YT253GZYyHEXgwt6fP3Lbbo->

jVa6JH0Jnctmwcc4K3mkmkg/viewform (請詳參附件)。

五、如對旨揭計畫有疑問者，請洽臺北市立大學李蘋芝小姐，
連絡電話：(02)23709655。信箱ping463219@go.utaiei.
edu.tw。

六、檢附旨揭原函、培訓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